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山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中教字第1120701607號

附件：附件一-112學年度第1學期畢業離校及領取學位證書注意事項.pdf、附件二_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.pdf、附件三_112學年度第1學期數位證書發放說明.pdf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2學年度第1學期畢業生辦理離校手續及領取學位證書相關注意事宜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（112-1）學期畢業生辦理離校時間：113年1月15日至2月19日止。離校系統網址 <https://web70.nsysu.edu.tw/graduate/>。
- 二、以下期間無法核發畢業證書，已符合畢業規定的同學請另擇期辦理畢業離校及領證事宜：
 - （一）1月19日（星期五）至1月22日（星期一）本校支援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辦理學科能力測驗。
 - （二）2月6日（星期二）至2月7日（星期三）辦理本校碩士班招生考試。
 - （三）2月8日（星期四）至2月14日（星期三）：農曆春節假期。
- 三、相關辦理離校手續及領取學位證書注意事項如附件一。
- 四、另依據國家圖書館規定，學位論文延後公開者需填具《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》（如附件二），經研究生、指導教授簽名、系所審議單位蓋章，並檢附延後公開之證明文件，請「夾附」（勿裝訂）於紙本論文內一併送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畢業離校手續。
- 五、畢業生辦妥離校手續並領取紙本學位證書後，教務處註冊組會於次月月底前寄送中文數位證書於同學所留email信箱。同學取得數位學位證書，可視用途及對象與紙本證書搭配運用，同學如於取得紙本證書二個月後仍未收到數位證書者，請與教務處註冊組謝秀雯小姐連繫，詳細說明如附件三。
- 六、本學期若修業年限屆滿無法畢業者，依學則規定應令退學，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必須於112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註冊。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